

##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度及相关情况告知书

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初步进度安排如下：

- (1)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，指导老师向学生下达正式任务书；
- (2) 2021 年 2 月 10 日，学生完成毕业设计可行性分析文档以及英文翻译资料（不少于 8000 字符）；
- (3) 2021 年 3 月 7 日，学生完成系统概要设计文档；
- (4) 2021 年 3 月 21 日，学生完成系统详细设计文档；
- (5) 2021 年 4 月 10 日，学生完成系统编码工作；
- (6) 2021 年 4 月 17 日，学生完成系统测试工作；
- (7) 2021 年 5 月 4 日，学生完成论文初稿（不少于 15000 字）；
- (8) 2021 年 5 月 18 日，进行预答辩，同时提交毕业实习报告；
- (9) 2021 年 5 月 25 日，学生完成论文定稿，并提交参与论文查重工作；
- (10) 2021 年 6 月 10 日，学院组织论文答辩。（可根据毕业离校时间适当调整）。

**注意事项：**

- (1) 以上规定的文档必须按照时间节点上传到毕业设计系统；
- (2) 2021 届所有毕业论文都将参与论文查重工作；
- (3) 一次查重文字复制比例超过 80%（不含 80%）的，涉及学生直接取消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资格，不参与二次查重工作；
- (4) 一次查重结果文字复制比例超过 30%（不含 30%）的，不超过 80%（含 80%），涉及学生需提出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整改及进行二次查重的相关申请，并经二级学院审核同意；否则直接取消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资格。
- (5) 二次查重结果不超过 30%（含 30%），可以参加答辩；仍然文字复制比例超过 30%（不含 30%）的视为不合格，取消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资格。

本人已仔细阅读以上有关 2021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告知书，并保证将按照以上规定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相关工作。

学生签名：